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芳女士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助于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顺利实施其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发生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